

证券代码：400209 证券简称：新海宜 3 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且
网络竞价成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股东张亦斌、马玲芝夫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5,250,916 股，持股比例 17.84%，将部分股份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

通过公开信息获取，上海金融法院根据（2024）沪 74 执 724 号执行裁定书，裁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 10 时（延时除外），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，拍卖被执行人公司控股股东张亦斌、马玲芝夫妇持有的公司 156,399,700 股股权。

根据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》，2025 年 4 月 20 日，杨亮在本次网络拍卖中以最高价竞得“张亦斌持有的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,399,700 股股权”，拍卖成交价为 22,357,530.00 元。

根据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》，2025 年 4 月 20 日，杨亮在本次网络拍卖中以最高价竞得“马玲芝持有的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,000,000 股股权”，拍卖成交价为 18,534,000.00 元。

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，必须依照标的物《竞买须知》、《竞买公告》要求，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、办理相关手续。

标的物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后续股东变更情况。

二、发生本次股权变动的原因

本次股权拍卖是针对（2024）沪 74 执 724 号执行裁决书中，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法院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张亦斌、马玲芝夫妇持有的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。

三、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拍卖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公司将对相关股权变化情况予以跟踪关注，涉及重大信息将及时披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》

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